



International Trade Institute

突破 蛻變 夢想啟航

ITI 引領您航向
國際經貿舞台

107年經濟部

國際企業經營班
國際企業特訓班

聯合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簡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Taiwan External Trade Development Council)」(簡稱「外貿協會」或「貿協」, TAITRA), 係由經濟部所捐助的公益性財團法人, 民國 59 年(1970 年)成立以來, 一直是我國貿易推廣政策的執行機構, 其主要服務項目有開拓海外貿易市場、網路行銷、全球商情資訊、辦理國際展覽、營運會議服務以及國際企業人才培訓等。

外貿協會除台北總部外, 在新竹、台中、台南及高雄分別設有辦事處, 並在國外設有 60 個海外據點, 透過 1,200 多位訓練有素的貿易專才, 為業者建構一個完整的全球貿易服務網, 成為業者拓展對外貿易的最佳幫手和夥伴。

民國 76 年, 鑑於業界對國際企業人才之殷切需求, 經濟部乃委託外貿協會成立「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International Trade Institute)」(簡稱「外貿協會培訓中心」, ITI), 積極推動國際企業人才專業培訓及企業在職人士培訓。

企業在職訓練部份, 包括辦理企業高階主管實戰班、新南向人才儲備班、國際企業在職班、產業人才培訓班、短期外語研習班及會展人才培訓課程等。專業訓練方面則包含**國際企業經營班**(簡稱「國企班」)及**國際企業特訓班**(簡稱「特訓班」), 係針對有志從事外貿事業之青年, 施以半年期(特訓班)、一年期及二年期(國企班)全天候密集紮實之經貿及外語訓練, 為企業培養國際人才。

培訓中心課程配合業界需求不斷進行調整, 以期訓練能為企業拓展外銷市場之專才, 為配合企業前進新南向市場開發需要, 國企班陸續增加二年期越語組、印尼語組、泰語組及一年期越語組等東南亞語組別, 以培訓更多具備語言專長之國際行銷業務人才, 協助國內廠商開拓東南亞市場。

目錄

壹、107 年國企班及特訓班聯合招生說明會時間表.....	1
貳、107 年國企班及特訓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2
一、國企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2
二、特訓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3
參、國企班招生說明	4
一、訓練組別及課程內容	4
二、國企班各組別名額及志願登記	7
肆、特訓班招生說明	8
一、訓練時間及校區	8
二、課程內容及說明	8
三、特訓班錄取名額及梯次登記說明	10
伍、國企班及特訓班聯合招生辦理方式	11
一、甄試類組及報考資格條件	11
二、報名期間及方式	14
三、測驗日期、時間及科目	15
四、應試注意事項	16
五、成績計算方式	19
六、測驗結果查詢及申請複查	20
七、國企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21
八、特訓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23

壹、107 年國企班及特訓班聯合招生說明會時間表

為使考生於考前充分瞭解國企班與特訓班之課程與特性，ITI 特於各地辦理說明會。現場除詳盡說明課程特色，安排畢業校友及在校生分享經驗，並共同答覆考生問題。歡迎有意報考者，踴躍參加招生說明會。

※招生說明會僅接受網路報名，每場名額有限，請儘早上網(www.iti.org.tw/exam)報名。

區域	日期	時間	地點
台北	106年10月21日(六)	14:00 - 16:00	台北國際會議中心 101 會議室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 號 (02) 2725-5200 轉 2566
	106年12月3日(日)		
新竹	106年11月11日(六)	14:00 - 16:00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東山校區 新竹市東山街 66 號 (03) 571-2571 轉 304 或 306
台中	106年10月29日(日)	14:00 - 16:00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台中校區 中興大學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04) 2285-3855 10月29日-社管大樓 B1 演講廳 11月25日-社管大樓 112 會議室
	106年11月25日(六)		
台南	106年11月25日(六)	14:00 - 16:00	外貿協會台南辦事處 台南市成功路 457 號 15 樓 (06) 229-6623
高雄	106年11月4日(六)	14:00 - 16:00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高雄校區 中山大學文學院 5002 教室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07) 525-0260
	106年12月2日(六)		

貳、107 年國企班及特訓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一、國企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要項	時間	備註
報名期間	106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二) 9:00 至 107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 18:00	請於報名期間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https://www.iti.org.tw/exam)完成線上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作業，報名後請注意繳款期限，逾期恕不受理。
筆試通知單查詢	107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 9:00	請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請自行列印，不另行郵寄。
筆試日期	107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	設台北、台中及高雄考區；請詳閱本簡章及筆試通知單上所載相關測驗規範。
筆試成績查詢	107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 9:00	請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如需申請成績複查請依本簡章第 20 頁規定辦理。
筆試成績複查	107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 9:00 至 3 月 22 日(星期四) 18:00	採網路申請，逾期恕不受理，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
考生參加口試意願調查及職業適性測驗	107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 9:00 至 3 月 28 日(星期三) 18:00	考生須於期間內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參加口試意願，並於線上完成職業適性測驗。 未預先登記參加口試者，將無法排入口試梯次，口試當天亦不受理現場登記。
口試通知單查詢	107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 12:00	請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請自行列印，不另行郵寄。
國企班口試	107 年 4 月 14 日(星期六) 及 4 月 15 日(星期日)	僅設新竹考區；請依口試通知單所載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並攜帶應繳驗資料、身分證正本及口試通知單應試，應繳驗資料相關規定請詳閱本簡章第 12 至 13 頁。
國企班總成績查詢	107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一)	總成績及註冊資料請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不另寄發書面通知。
特訓班就讀梯次登記	107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 9:00 至 5 月 11 日(星期五) 18:00	國企班考生如欲參與特訓班成績比序，請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
國企班註冊及志願登記	107 年 5 月 10 日(星期四) 依註冊通知單所載時間辦理	取得志願登記資格應考人請依註冊通知單上所載之時間、地點，備齊應繳文件後至 新竹光復校區 辦理志願登記及註冊。
國企班入學報到	107 年 7 月 1 日(星期日)	報到通知單將於 6 月份寄發，請依報到說明至各校區辦理報到手續，報到當日即入住宿舍並開訓。

二、特訓班招生重要時程表

要項	時間	備註
報名期間	106年12月5日(星期二)9:00 至107年1月16日(星期二)18:00	請於報名期間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https://www.iti.org.tw/exam)完成線上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作業，報名後請注意繳款期限，逾期恕不受理。
考生參加口試意願調查及職業適性測驗	107年3月21日(星期三)9:00 至3月28日(星期三)18:00	考生須於期間內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參加口試意願，並於線上完成職業適性測驗。 未預先登記參加口試者，將無法排入口試梯次，口試當天亦不受理現場登記。
口試通知單查詢	107年4月16日(星期一)12:00	請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請自行列印，不另行郵寄。
特訓班口試	107年4月22日(星期日)	僅設台北考區；請依口試通知單所載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並攜帶應繳驗資料、身分證正本及口試通知單應試，應繳驗資料相關規定請詳閱本簡章第12至13頁。
特訓班就讀梯次登記	107年5月4日(星期五)9:00 至5月11日(星期五)18:00	特訓班考生請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就讀梯次意願。國企班考生如欲參與特訓班成績比序亦須登記。
特訓班成績查詢	107年5月18日(星期五)	請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不另寄發書面通知。
特訓班錄取通知	107年5月21日(星期一)起陸續寄發	請於收到特訓班錄取通知後寄送註冊相關文件。未於期限內以掛號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相關繳交資料規定請詳閱第23頁。
特訓班入學報到	第42期 107年7月初 第43期 108年1月初	開訓日期依錄取通知單為準。

參、國企班招生說明

國企班以外語及經貿雙主軸課程貫穿訓練內容，培養能於海外獨立作業之行銷業務經理人才。自 76 年 9 月開辦以來，結業學員達 5,025 位，8 成校友投入國內高科技產業、傳統產業及經貿相關機構從事國際行銷及業務工作，表現普受業界肯定與好評。

一、訓練組別及課程內容

國企班分設新竹光復、新竹東山、台中及高雄等四校區，各組研習期間為二年或一年。課程共分為外語課程、經貿課程、海外研習(二年期英、日語組)、海外派訓(二年期歐亞語組)及相關技能課程。(課程說明僅供參考，校方將視業界及市場需求機動調整)

組別	外語課程	經貿課程	海外研習/ 派訓	技能課程
二年期英語組	英語課程 1350 小時	580 小時	海外研習 6-8 週	120 小時
二年期日語組	日語課程 1400 小時 英語課程 150 小時	580 小時	海外研習 4-6 週	120 小時
二年期歐亞語組 (德語、西語、葡語、 越語、印尼語、泰語)	英語課程 380 小時 歐亞語課程 200 小時	440 小時	海外派訓 9-10 個月	110 小時
一年期越語組	英語課程 320 小時 越語課程 500 小時	420 小時	無	110 小時
一年期英語組	英語課程 900 小時	420 小時	無	110 小時
一年期經貿組	英語課程 530 小時	500 小時	無	110 小時

(一) 外語課程

1. 外籍英、日文專任教師小班教學(10~14 人)，塑造外語村環境。
2. 英語課程含聽力、閱讀、寫作、溝通、商業書信撰寫、簡報、會議、談判、面談、電話溝通、文化認知及生活英語等，每學期另開辦英語補強或專題等 workshop 選修課程。

3. 日語課程從 50 音開始學習，內容含聽力、閱讀、寫作、溝通、商業書信撰寫、簡報、電話溝通、文化認知、生活日語及日本經濟概論等。
4. 東南亞語選修課程，內容含基礎會話及文化瞭解等。

(二) 經貿課程

課程規劃著重實務導向，由學者與企業界實務專家授課指導，內容簡要說明如下：

1. 基礎課程

- | | | |
|--------|---------------|----------|
| * 經濟學 | * 會計學(財務報表分析) | * 國際貿易實務 |
| * 國際商法 | * 財務金融 | |

2. 管理與行銷課程

- | | | |
|-----------------|------------------|-----------------|
| * 國際企業經營策略與管理 | * 全球運籌系統 | * 人力資源管理國際化 |
| * 企業倫理 | * 跨文化溝通與領導 | * 組織領導 |
| * 績效管理 | * 專案管理之應用 | * 公司治理 |
| * 行銷概論、4P 整合及應用 | * 行銷策略與 STP | * 行銷資料蒐集 |
| * 市場進入策略 | * OEM/ODM 行銷實務 | * 行銷個案研究 |
| * 市場供需研究-市場預測 | * 消費者行為 | * 本土行銷個案 |
| * 個案研討：基本思維 | * 銷售管理-銷售及營運協同規劃 | * 國際專業展覽參展策略與技巧 |
| * 高科技行銷 | | |

3. 市場與實戰

- | | | |
|----------------|-------------|-------------|
| * 東南亞市場 | * 大陸市場 | * 業務開發技巧 |
| * 陌生拜訪 | * 客戶接待 | * 客戶經營 |
| * 代理商管理 | * 產業資料蒐集及分析 | * B2B 市場及業務 |
| * 供應商管理及採購機制建立 | | |

4. 數位行銷課程

- | | | |
|---------------------------|------------------------------|----------------------------------|
| * 數位行銷概論 | * 行動行銷 | * 電商新零售 |
| * 社群媒體的經營 | * 數位行銷綜合個案 | * Video Marketing |
| * SEM (PPC Bing & Google) | * Google Analytics 與網站分析概念介紹 | * Paid Social (FB) + Display Ads |
| * Content Marketing & SEO | | |

5. 企劃書

在校學習驗收，透過實作方式培養學員撰寫商業企畫案之能力。

6. 選修講座

依據趨勢辦理產業、國際商務及生活與藝術等單元講座。

(三) 二年期英、日語組海外研習

二年期 英語組	學員於第二學年分組前往美、歐、澳洲等國家研習 6~8 週，主要活動有集體企業參訪、個別企業研習及文化參訪等活動。另外，該期間安排於當地家庭寄宿，以充分體驗國外風俗文化及生活習慣。
二年期 日語組	學員於第二學年前往日本企業研習 4~6 週，主要活動有集體企業參訪、個別企業研習及自由參訪等活動。

(四) 二年期歐亞語組海外派訓

1. 二年期歐亞語組學員第一年分別於新竹光復校區及高雄校區接受經貿、英語及初級歐亞語訓練。第二年分別派往各國研習語言。每年各國開課時間不同，以各校該年公布為主。

2. 海外派訓地點：

德語：德國杜塞道夫

西語：西班牙昆卡

葡語：巴西聖保羅

越語：越南胡志明市

印尼語：印尼雅加達

泰語：泰國曼谷

(歐亞語海外派訓地點及合作對象，得視需要調整。)

(五) 相關技能課程

課程	內容
社交技能	國際禮儀、西餐禮儀暨實習、美姿美儀、高爾夫球、國際標準舞
溝通技能	探索課程體驗營、會議、簡報、表達及談判技巧暨演練
就業輔導	職業適性、職涯規劃、面談及履歷撰寫技巧

二、國企班各組別名額及志願登記

(一) 國企班各組別錄取名額

組別		招生名額	上課校區
二年期日語組		48	新竹光復
一年期經貿組		52	
歐亞語組	二年期德語組	4	
	二年期西語組	4	
	二年期葡語組	4	
二年期英語組(新竹)		36	新竹東山
一年期英語組(新竹)		60	
一年期越語組		12	
一年期英語組(台中)		36	台中
二年期英語組(高雄)		48	高雄
歐亞語組	二年期越語組	6	
	二年期印尼語組	4	
	二年期泰語組	4	
國企班招生名額合計		318	

(二) 國企班志願登記說明：

1. 國企班採先考試後選填志願，選組登記方式屆時請詳閱註冊通知。
2. 二年期歐亞語組(德、西、葡、越、印尼、泰)各組需滿 4 人始開班，一年期越語組需滿 8 人始開班，前述語組於註冊選組當日如未達開班人數，名額將視情況調整至其他組別。
3. 選讀二年期日語組、二年期歐亞語組、一年期越語組及一年期經貿組者，英語檢定成績須達以下標準(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 TOEIC(聽力+閱讀)成績總和達 750 分以上；
 - 全民英檢中級筆試(聽力+閱讀)測驗成績總和達 210 分以上；
 - 全民英檢中高級筆試(聽力+閱讀)測驗成績總和達 160 分以上。
4. 取得註冊資格之考生，如未依時限辦理註冊繳費，即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肆、特訓班招生說明

國企班自 76 年成立以來，所培訓的結業人才廣受企業肯定，並紛紛建議擴大規模辦理，因此外貿協會另規劃濃縮版之國企班，即「國際貿易特訓班」(國貿班)，而隨著市場變化及業界需求，國貿班現更名為「國際企業特訓班」(簡稱特訓班)，目的在利用 6 個月的時間，實施密集的「商務英語」及「經貿課程」雙主軸訓練內容，以培訓符合企業實際需要、能於海外獨立作業之行銷業務人才，結業時亦將安排就業輔導，媒合就業機會。

特訓班自 86 年開辦以來，結業學員已達 3,007 位，校友投入國、內外各種產業及經貿相關機構從事國際行銷及業務工作，表現深受業界肯定與好評。

一、訓練時間及校區

(一) 校區

台北世貿中心展覽大樓 ITI 培訓教室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5 號 2 樓 H 區)。

(二) 訓練時間

每期 6 個月，每週上課 5 日，每日上課時間為上午 09:00 至 12:30、下午 13:30 至 17:00，並另於 17:00 至 18:00 安排商英 Workshop。

二、課程內容及說明

總時數為 700 小時，包括「經貿專業」300 小時與「商業英語」400 小時。(課程內容及上課時數，ITI 得視市場需要調整)

(一) 經貿專業課程

經貿課程安排依據國際經濟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以實務為導向，由教學經驗豐富的學者講授基礎經貿知識、業界具豐富實務經驗的經理人講授業務實況。由淺入深的課程設計，以期在 6 個月的密集訓練下，能迅速具備一位優秀國貿人才所應有的知識技能。課程內容簡要說明如下：

1. 基礎課程

*經濟學

*財務報表分析與應用

*基礎會計

*成本數量利潤分析

2.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貨運保險實務

*貿易金流、出進口押匯單據製作與審核

*如何快速成為優秀的國貿業務人員

*海空運輸與物流概述

*國貿條規解析與運用

3. 行銷及業務開發
 - * 行銷概論(市場區隔、目標市場與定位) * 品牌行銷
 - * 展覽行銷實務 * 專業銷售技巧
 - * 如何開發新客戶 * 如何進行有效銷售
 - * 行銷研究 * 國際展覽行銷策略規劃
 - * 產品策略、通路策略、定價策略、推廣策略
4. 數位行銷
 - * 數位行銷概論 * 提升網路關鍵字成效
 - * 電子商務 * BIGDATA 搜尋行銷實作
 - * WOM 數位媒體口碑行銷操作 * 行動行銷的發展趨勢及實務分享
 - * 網站營銷流量及網站數據分析實作 * 網站使用者經驗設計研究與規劃
5. 商法課程
 - * 契約法、海商法、保險法 * 勞基法簡介
 - * 智慧財產權
6. 企劃書及個案
 - * 企劃書撰寫 * 企業模擬
 - * 商業談判 * 個案研討
7. 就業輔導
 - * 成功面試穿衣術及形象化妝術 * 國際禮儀
 - * 就業輔導-如何獲得理想工作 * Proactive Career Building
8. 其他國貿人員應備知能課程及產業講座
依照趨勢辦理產業、新南向市場、貿易實務等實戰經驗單元講座
 - * 利用 EXCEL 作好專案管理 * 企業參訪
 - * 職業性向測驗及解說 * 新南向市場及產業講座

(二) 商務英語課程

商務英語課程延聘具有國際認證專業教學證照 TESOL 執教資格證明，且教學經驗豐富之外籍師資任教，採小班制互動教學，備受學員高度肯定。除針對基礎能力，加強英文聽、說、讀、寫外，亦精選多元化的國際時勢題材，就時下商務會話趨勢作實例動態講解，透過互動式研析討論，在全英語的學習環境中，能高效率應用商務英語。

課程內容如下：

- * 英語簡報 Presentations、Public Speaking * 英語談判 Negotiations
- * 英語電話溝通技巧 Telephone Skills * 英語會議 Meeting
- * 英語展覽行銷溝通技巧 Trade shows * 貿易英語溝通 Business English
- * 求職英語面談技巧 Job Interview Skills * 社交英語 Socializing
- * 企業文化 Business Culture

三、特訓班錄取名額及梯次登記說明

(一) 錄取名額及開課期間

期別	招生名額	上課期間
42 期	60	107 年 7 月-12 月
43 期	60	108 年 1 月-6 月

(二) 梯次登記

1. 報名特訓班及有意參加特訓班之國企班應考人，須於 **107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至 5 月 11 日(星期五)**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欲就讀之期別，始得列入特訓班成績比序之資格。
2. 報名國企班但未參加國企班口試者，須參加特訓班口試始得列入特訓班成績比序之資格。
3. 特訓班成績可於 107 年 5 月 18 日起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

伍、國企班及特訓班聯合招生辦理方式

一、甄試類組及報考資格條件

(一) 報考資格

1. 持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之國民。
2. 男性應考人須為免役或可於 107 年 7 月 1 日前退伍者。
3. 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專科(含)以上院校畢業取得畢業證書者(含應屆畢業生)。

(二) 甄試類組及資格條件

類組	資格條件(工作經驗及語言檢定成績均須符合)		占國企班 口試人數 比例
	工作經驗/資格	語言檢定成績	
國企班 (A)	1.國內外大專院校不限系所畢業 2.取得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後， 至 107 年 4 月 15 日止，工作 年資滿 18 個月以上	1.多益(聽力+閱讀)成績總和達 550 分以上 2.全民英檢中級筆試(聽力+閱讀)測 驗成績總和達 160 分以上 3.全民英檢中高級筆試(聽力+閱讀) 測驗成績總和達 110 分以上	75%
國企班 (B)	1.國內外大專院校不限系所畢業 2.應屆畢業生或取得畢業證書後 工作年資未滿 18 個月	1.多益(聽力+閱讀)成績總和達 600 分以上 2.全民英檢中級筆試(聽力+閱讀)測 驗成績總和達 170 分以上 3.全民英檢中高級筆試(聽力+閱讀) 測驗成績總和達 120 分以上	25%
特訓班	1.國內外大專院校不限系所畢業 2.無工作經驗限制	1.多益(聽力+閱讀)成績總和達 550 分以上 2.全民英檢中級筆試(聽力+閱讀)測 驗成績總和達 160 分以上 3.全民英檢中高級筆試(聽力+閱讀) 測驗成績總和達 110 分以上	

甄試類組及資格條件說明：

1.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可委由翻譯社翻譯或自行翻譯)；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

驗證或公證人驗(認)證。目前若尚未經前述單位驗(認)證者，請及早申請，以免損及本身權益。

2. 考生如持大陸學歷，需為教育部公告認可名冊內之大陸地區大學或機構就讀並取得學位，並持以下兩項認證之學歷文件始得報考：
 - (1) 學位證書(須送大陸地區學位與研究生教育發展中心認證)
 - (2) 畢業證書(須送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生信息諮詢與就業指導中心認證)
3. 工作經驗年資計算：考生取得專科(含)以上學校畢業證書以後至 107 年 4 月 15 日間之全職工作年資始列入計算(全職工作指每週實際工時均達 40 小時以上)，每月達 20 天以上即以 1 個月計；男性服役期間得計入工作經驗年資。
4. 報名國企班之應考人，同時具備參與特訓班成績比序資格；僅報名特訓班之應考人，不具備參與國企班比序之資格。如報名國企班之應考人有意願參加特訓班，須於規定期限內於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登記日期請參閱第 3 頁)，未登記就讀特訓班期別者不列入成績比序。未達國企班口試標準者須參加特訓班口試，已參加國企班口試者則無需重複口試。
5. 國企班(A)及國企班(B)進入口試之員額得互相流用，按筆試成績依序擇優通知參加口試，合計通知人數預計 600 人至 700 人。
6. 國企班及特訓班應試資格係於應考人參加口試時審查，應考人所繳交各種證件影本及資料如有資格不符、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應考人應自負法律責任。於甄試期間發現者除扣留其所繳證明文件外，並拒絕其進場應試；於甄試完畢後榜示前發現者，不予錄取；榜示後發現者，撤銷其錄取資格。

(三) 報名資料繳驗

1. 報名國企班之應考人需於國企班口試當日報到時將以下文件備齊以供審查：
 - (1) 學歷證明：專科(含)以上院校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得繳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代替(學生證上若無註冊章者，請附在學證明)。
 - (2) 英語檢定成績證明：僅接受測驗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之全民英檢(GEPT)、多益測驗(TOEIC)，或本簡章所列之英檢專案考成績單影本。
 - (3) 男性應考人之退、免役證明：現役者應繳 107 年 7 月 1 日前可退伍證明；免役者應繳免役證明文件；已完成服役者，應繳退伍令影本(需註明服役起迄時間)。
 - (4) 工作經驗證明：以下三擇一，僅報考國企班(A)類組之考生須繳驗：
 - 勞保局開立之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含明細)。
 - 有註記被保險人加保日期之勞工保險卡，另加附應考人最近月份之薪資單影本。
 - 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下載列印「服務年資證明書」，據實填寫。服務單位另有格式者可依其規定，惟應包括表格內之全部內容。

2. 報名特訓班應考人(包括未參加國企班口試但申請參加特訓班口試之國企班應考人)，需於特訓班口試當日報到時將以下文件備齊以供審查：
- (1)學歷證明：專科(含)以上院校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得繳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代替(學生證上若無註冊章者，請附在學證明)。
 - (2)英語檢定成績證明：僅接受測驗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之全民英檢(GEPT)、多益測驗(TOEIC)，或本簡章所列之英檢專案考成績單影本。
 - (3)男性應考人之退、免役證明：現役者須於特訓班開訓當日補繳退伍證明；免役者應繳免役證明文件；已完成服役者，應繳退伍令影本(註明服役起迄時間)。
3. 前述資料未於口試當日報到時繳交，或資料經審查為資格不符者，或有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將取消應試及錄取資格。

(四) 語言檢定專案考

本中心為協助考生取得語言檢定成績，特商請全民英檢(GEPT)及多益測驗(TOEIC)主辦單位，配合 107 年度招生時程，辦理英語檢定專案考試場次如下表，各場次測驗均僅接受網路報名，歡迎應考人至該主辦單位網站進行報名。

專案考類別	測驗日期	報名日期	考區	成績單寄送日 (專案考成績均將由 測驗單位直送 ITI)
全民英檢(GEPT) 107 年外貿協會 國企班及特訓班招生 全民英檢專案測驗	106.12.23	106.10.23 ~ 106.11.27	台北 台中 高雄	107.01.09
多益(TOEIC) 107 年外貿協會 國企班及特訓班招生 多益專案考	106.12.24	106.10.12 ~ 106.11.08	詳見多益測驗 專案考報名網頁	107.01.16
	107.01.14	106.11.08 ~ 106.12.12		107.02.05
	107.01.28	106.11.22 ~ 106.12.26		107.02.27

1. 僅上表之全民英檢及多益測驗專案考試成績可直送 ITI，考生如參加其他場次請務必於報名時自行填寫成績。
2. 多益測驗 3 場專案考同日亦有一般公開測驗，國企班及特訓班考生請務必由專案考報名專區報名，成績方可直送 ITI，考生報名前請務必確認場次是否正確。

多益測驗專案考報名網址：<http://www.toeic.com.tw/campaign/iti2018/>

全民英檢專案考報名網址：https://reg6.lttc.org.tw/GEPT_Exam

二、報名期間及方式

(一) 報名期間

106年12月5日(星期二)9:00起至107年1月16日(星期二)18:00截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 報名方式

1. 報考資訊及簡章置於外貿協會培訓中心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
2.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不受理現場與通訊報名，為免網路擁塞，請儘早上網報名。
3. 請依網路報名程序確實填寫各項報名資料；報名資料應力求詳實，以免影響應考人權益。
4. 應考人請先詳閱簡章內容，僅可擇一類組報考，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報名期間得於本專區申請取消報名，並辦理全額退費(報名時採ATM轉帳或臨櫃匯款繳費者，須扣除匯費30元後，退還餘款)；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取消報名、退還報名費、變更甄試類別。
5. 應考人員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試時需要特殊試場或服務，請於報名時申請「特殊考場」並註明需求，本中心得要求應考人員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考試公平原則下，提供多元化適性協助。

(三) 報名繳費

1. 國企班報名費用為新台幣1,200元整，特訓班報名費用為新台幣500元整；報名費收據請於筆試入場通知書開放查詢之日起至筆試測驗結束後三個月內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自行下載列印，不另行寄發。
2. 繳費方式：報名後請儘速於繳款期限內完成繳款，請選擇下列任一種方式辦理，逾期繳款除不受理該項報名外，將進行退款：
 - (1) 線上刷卡：登錄報名資料後直接連結至信用卡刷卡網頁，繳款期限至107年1月16日(星期二)18:00止，刷卡失敗視同未繳交報名費，請改為ATM匯款或至金融機構臨櫃匯款(匯款帳號可由報考專區/訂單查詢/訂單編號查詢而得)。
 - (2) 金融機構ATM轉帳：繳款期限至107年1月16日(星期二)24:00止。繳款帳號將顯示於報名網頁，請於上述期間內完成轉帳，手續費由應考人自行負擔。
 - 請注意繳款帳號為針對個別報名者設置之專用繳費帳號，每一位完成網路報名者之帳號均不相同，繳費時請勿與他人共用。
 - 轉帳前請確認金融卡是否有約定/非約定轉帳功能之設定，如因故未能於報名期限內轉帳成功，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

(3) 臨櫃匯款：報名期間可至各金融機構全省各分行採臨櫃匯款方式(請於 107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15:30 前辦理，逾期恕不受理)，匯款手續費由應考人自行負擔；請自行填寫電匯單，匯款單填寫相關資料如下：

- 戶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解款行：第一銀行；分行別：新竹分行
- 帳號：線上報名訂單中所顯示之 14 位個人專用繳費帳號。

3. 確認是否完成繳費：

- (1) 採線上刷卡方式繳款者，可立即於網頁上確認是否完成扣款。
- (2) 採 ATM 或 Web ATM 轉帳者，轉帳後請立即確認交易明細表及帳戶內是否已扣款完成，並可在完成繳費 30 分鐘後於網頁上確認訂單狀態。
- (3) 採臨櫃匯款者，須 1 個工作天方才入帳，請於繳費後第 2 個工作天起再至網頁上確認訂單狀態。
- (4) 繳費完成報名後，不需傳真交易明細。

三、測驗日期、時間及科目

(一) 國企班筆試：107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 ※僅報考特訓班考生毋須參加筆試

1. 測驗科目

測驗科目	測驗重點	題型
中文	中文流利程度及思慮縝密、閱讀歸納、邏輯整理及表達能力	作文
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	邏輯推理及問題解決能力	以中文測驗之問答題

2. 測驗時間

節次	測驗科目	預備時間	測驗時間
第一節	中文	13:50	14:00~15:00
第二節	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	15:30	15:40~17:00

3. 測驗地點：設台北、台中及高雄考區。應考人可於 107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起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查詢筆試通知單及測驗地點，並自行列印，不另行郵寄書面通知。

4. 請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入場應試；未攜帶前述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二) 國企班口試(中文及英文)：107年4月14日(星期六)、4月15日(星期日)

1. 於新竹東山校區舉辦，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於**107年3月21日至3月28日**間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參加口試意願及完成線上職業適性測驗，待口試梯次排定後，考生可於**107年3月30日**起至報考專區查詢及下載列印口試通知單(內含測驗報到時間、試場位置、資料查驗說明及應試注意事項等資訊)。
2. 口試當日應攜帶及繳驗物品：
 - (1) 請務必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未攜帶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 (2) 請務必列印並攜帶**口試通知單**至報到處繳驗。
 - (3) 請攜帶符合報名資格之應試文件查驗：(一)學歷證明；(二)英語檢定成績證明；(三)男性應考人之退、免役證明；(四)報考國企班(A)類組之考生需繳交工作經驗證明。以上文件請提供影本，繳交後不退還。

(三) 特訓班口試(中文及英文)：107年4月22日(星期日)

1. 於台北校區舉辦，特訓班考生須於**107年3月21日至3月28日**間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完成線上職業適性測驗，並於**107年4月16日(星期一)**起至報考專區查詢及下載列印口試通知單(內含測驗報到時間、試場位置、資料查驗說明及應試注意事項等資訊)。
2. 口試當日應攜帶及繳驗物品：
 - (1) 請務必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未攜帶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 (2) 請務必隨身攜帶**口試通知單**於報到處繳驗。
 - (3) 請攜帶符合報名資格之應試文件查驗：(一)學歷證明；(二)英語檢定成績證明；(三)男性應考人之退、免役證明。以上文件請提供影本，繳交後不退還。

四、應試注意事項

(一) 國企班筆試

1. 請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並依測驗入場通知書指定時間及測驗地點應試；**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2. 應考人應於測驗預備鈴響時依座號就座，第一節測驗開始後遲到 10 分鐘內得准許入場，第二節須準時入場，凡逾時者一律不得入場應試。各節於測驗開始後 45 分鐘後始得離場；測驗期間應考人擅自離場者，該節以零分計。
3. 應考人須按編定座位入座，作答前先檢查答案卷、測驗入場通知書號碼、座位標籤號碼、甄試類別、應試科目等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使用非本人答案卷作答者，不予計分。
4. 應考人除應試文具之外，其餘個人物品請置於座位下方自行保管。
5. 應試時請詳閱試卷題頭說明及配分，並依規定在答案卷上作答。
6. 答案卷依下列各項規定作答：
 - (1) 限用藍、黑色原子筆、修正帶(液)等文具作答。
 - (2) 每人每節限使用一本，內頁不得自行撕毀，請應考人衡酌作答。
 - (3) 答案卷須保持清潔完整，請勿折疊、破壞或塗改入場通知書號碼及條碼，亦不得書寫應考人姓名、入場通知書號碼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
 - (4) 請參照答案卷注意事項，依指示方式作答。
7. 測驗期間嚴禁使用行動電話或其他具可傳輸、掃描或交換或儲存資料功能之電子通訊器材(包括但不限於：微型耳機、智慧型手錶、智慧型眼鏡、電子字典、個人數位助理機、呼叫器等)，違者該節以零分計。
8. 請務必將鐘錶之鬧鈴及整點報時功能關閉，測驗中聲響者該節以零分計。
9. 本項測驗不得使用電子計算器；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該節扣 10 分；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10. 應考人應將試卷及答案卷併同繳回給監試人員，若未同時繳回試題卷及答案卷者，該科以零分計；試卷一律回收，試題亦不另行公告。
11. 應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如於測驗期間發現，將收回試卷、答案卷，不得繼續應考，並應於規定可離場時間後，始得離場；如於測驗後成績公告前發現，其已測驗之各節成績，均認無效；如於成績公告後發現，合格者撤銷其合格資格，未合格者取消其成績。
 - (1) 冒名頂替；
 - (2) 未攜帶符合簡章規範之有效身分證件；
 - (3) 持用偽造或變造之應考證件；
 - (4) 互換座位、答案卷或試題；
 - (5) 傳遞文稿、參考資料、書寫有關文字之物件或有關信號；

- (6) 夾帶書籍文件；
- (7) 故意不繳交答案卷；
- (8) 在桌椅、文具或肢體上或其他處所，書寫有關文字；
- (9) 電子通訊舞弊行為；
- (10) 窺視或抄寫他人答案卷、試題；
- (11) 其他破壞試場秩序等事項；

如上述情節涉及刑責，試務單位台灣金融研訓院得向檢察或警察機關告發。

12. 應考人有下列情事，如經監試人員制止而未立即停止者，視其情節輕重，酌扣該節成績 5 分至 20 分；經監試人員持續制止而仍執意續犯者，該節不予計分。
 - (1) 每節測驗開始鈴(鐘)響前，即擅自在答案卷上書寫。
 - (2) 測驗結束鈴響時，仍繼續作答。
13. 其他應試須知：詳如測驗入場通知書及試場張貼之試場規則所示，請應考人於應試前詳讀各有關規定，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14. 若違反上述試場規則，於測驗後發現者，仍依本規定處理。

(二) 國企班口試(中文及英文)

1. 請攜帶口試通知單，並依所載日期、時間及地點，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至指定地點辦理報到，**未攜帶前述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2. 請依通知時間報到，提早到場者恕不受理報到；凡逾報到時間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棄權，**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測。**
3. 有關口試之流程、進行方式及應注意事項等資訊，均載明於口試通知單中，應考人可於 107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 9:00 起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下載查詢。

(三) 特訓班口試(中文及英文)

1. 請攜帶口試通知單，並依所載日期、時間及地點，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一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至指定地點辦理報到，**未攜帶前述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2. 請依通知時間報到，提早到場者恕不受理報到；凡逾報到時間經唱名三次未到者視為棄權，**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測。**
3. 有關口試之流程、進行方式及應注意事項等資訊，均載明於口試通知單中，應考人可於 107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一) 12:00 起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下載查詢。

五、成績計算方式

(一) 國企班成績計算方式 (所有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1. 筆試成績：

- (1) 各科原始分數，滿分以 100 分計。
- (2) 中文占筆試成績 40%；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占筆試成績 60%；二科原始分數加權相加後為筆試成績。
- (3) 依應考人員筆試成績順序，依各甄試類組進入口試人數比例，擇優通知參加口試，合計通知人數為 600 人至 700 人。
- (4) 如筆試有任一科零分(含缺考)，不得參加口試。
- (5) 如筆試成績相同時，依序以測驗科目「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中文」之原始分數高低決定錄取排序。
- (6) 國企班各類組名額得互相流用，依筆試成績擇優通知參加口試。

2. 口試成績：

- (1) 口試包括中文口試及英文口試。
- (2) 中文口試占口試成績 65%，以儀容舉止、發展潛力及生涯規劃是否符合國企班之培訓宗旨為考慮要項；英文口試占口試成績 35%，以應考人英文口語表達能力為考慮要項。中文口試及英文口試原始分數按權數加權相加後為口試成績。
- (3) 口試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具錄取資格。

3. 總成績：

- (1) 筆試成績占總成績 35%，口試成績占總成績 65%；兩者相加為總成績。
- (2) 總成績相同時，以口試成績較高者優先排名，口試成績亦相同者，再依序以筆試測驗科目「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中文」之原始分數高低排名。
- (3) 如遇前述成績比序皆相同，則依考生於口試繳驗之英檢成績高低排名。

(二) 特訓班成績計算方式 (所有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1. 特訓班考生毋須參加筆試，僅採計口試成績，其計算方式與國企班相同。
2. 報考國企班之應考人如未參加國企班口試，但仍有意願參與特訓班成績比序者，可於 107 年 3 月 21 日至 3 月 28 日至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登記申請參加特訓班口試。

六、測驗結果查詢及申請複查

(一) 測驗結果查詢

1. 測驗資訊皆以國企班及特訓班招生專區公告為準，請應考人留意各項公告日期。
2. 國企班筆試成績可於 107 年 3 月 21 日起查詢。
3. 國企班口試通知單可於 107 年 3 月 30 日起查詢。
4. 特訓班口試通知單可於 107 年 4 月 16 日起查詢。
5. 國企班總成績及註冊、志願登記等相關資訊可於 107 年 4 月 30 日查詢並下載。
6. 特訓班成績可於 107 年 5 月 18 日查詢，錄取通知將自 5 月 21 日起陸續寄發。

(二) 筆試成績申請複查

1. 國企班筆試測驗結果評定後，應考人若需申請複查，請於 107 年 3 月 21 日 9:00 至 3 月 22 日 18:00 前至甄試專區申請，逾期恕不受理。申請流程如下：
 - (1) 至測驗成績複查專區登錄，登錄時請輸入應考人之帳號及密碼。
 - (2) 點選欲複查之筆試測驗科目。
 - (3) 申請複查時須付工本費每科 50 元，另收取 28 元掛號郵資(如：複查一科為 78 元，複查二科為 128 元)，請於繳費期限內繳款，逾期恕不受理。考生可透過下列方式繳款：
 - 信用卡線上刷卡：繳款期限至 107 年 3 月 22 日 18:00 止，刷卡失敗視同未繳費。
 - 金融機構 ATM 或 Web ATM 轉帳：繳款期限至 107 年 3 月 22 日 24:00 止，繳款帳號請詳招生專區。
 - 選擇 ATM 或 Web ATM 轉帳方式繳款者，請於繳費後自行上網查詢付款狀態是否已繳費完成。
 - (4) 應考人逾期繳款，除不受理該項複查申請外，並將進行退款；若應考人申請後未進行繳款者，則該項申請訂單逾期後將自動作廢。
2. 申請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非選擇題部分係將各題所得之分數加總，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或提供參考答案；應考人亦不得要求閱覽、複印答案卷或要求告知命題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3. 未具參加口試資格之應考人，如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已達得參加口試資格之標準者，即予更正筆試成績，並通知該應考人參加口試；原已通知具參加口試資格之應考人，經複查發現其成績低於得參加口試資格標準者，即取消其參加口試資格，該應考人不得異議。
4. 複查結果通知書預定於 107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五)以掛號郵寄方式通知應考人，並以手機簡訊同步通知。
5. 筆試測驗結果若有疑義，以答案卷應得正確分數為準，得由外貿協會培訓中心更正之。

七、國企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一) 國企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1. 國企班註冊及志願登記為 107 年 5 月 10 日(星期四)於新竹光復校區辦理，相關細節請詳閱註冊通知單。
2. 經錄取之應屆畢業生，須於 107 年 7 月 1 日開訓報到時補交畢業證書影本，未能按時繳交者取消錄取資格。
3. 註冊時如尚在服役者，須於 107 年 7 月 1 日開訓時補驗退伍證明，未能出示退伍證明文件者取消錄取資格。
4. 應考人收到註冊通知後，請自行至公立醫院或區域醫院等級以上之醫療院所辦理「胸部 X 光肺結核檢驗」，並於註冊當日繳驗報告(僅接受合格醫師開立之文字診斷報告，不接受繳交 X 光片，報告將於現場繳驗後退還)。不合格者，將取消其入學資格並由備取生依序遞補。(有效之檢驗報告為註冊當日往前推算 3 個月內)
5. 研習期間：
一年期各組：107 年 7 月 1 日報到，108 年 6 月中旬結業。
二年期各組：107 年 7 月 1 日報到，109 年 6 月中旬結業。
6. 研習地點：國企班新竹光復、東山、台中及高雄校區。二年期歐亞語組第二年分別前往德國、西班牙、巴西、越南、印尼及泰國等國家受訓。
7. 膳宿：培訓期間學員一律住校並供膳，假日自理膳食。
8. 保險：ITI 將為學員投保團體保險，含意外險及住院醫療險。另學員選擇由 ITI 統一投保健保者，須自行負擔費用並準時繳交。
9. 就業輔導：ITI 將對廠商發布結業學員資料，並對結業學員提供廠商徵才訊息。歷年來廠商對於 ITI 結業學員口碑極佳，學員結業時多有質量均佳之就業機會。惟就業輔導係屬就業與徵才之媒合，並非保證就業。

(二) 國企班研習費用

1. 國企班第一學年費用為新台幣213,500元整(第二學年費用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布)。以上費用含食宿，不含海外研習費、書籍費及個人生活雜費等。
2. 二年期英語組海外研習費用，依近年合作單位報價，約為新台幣11萬至15萬元不等(各研習地點活動內容不盡相同)，其中由政府委辦款負擔每人新台幣3萬元。
3. 二年期日語組海外研習費用，依106年活動內容，每人分攤費用約新台幣3~6萬元。赴日企業研習活動，由政府委辦款負擔每人新台幣3萬元。
4. 二年期歐亞語組之國內訓練課程於入學後隔年6月底前結束，並依照各合作單位開課日期，於7至9月間陸續前往受訓。海外派訓費用依106年各國合作單位報價(含學費及住

宿費)如下。其中由政府委辦款負擔每人學費及住宿費用之50%。

- 德語：報價約 9,100 歐元/人/10 個月
- 西語：報價約 9,100 歐元/人/10 個月
- 葡語：報價約 30,000 巴西幣/人/10 個月
- 越南語：報價約 150,000,000 越南幣/人/10 個月
- 印尼語：報價約 74,000,000 印尼盾/人/10 個月
- 泰語：報價約 250,000 泰銖/人/10 個月

5. 以上海外研習或派訓之費用僅供參考，該費用不含機票、簽證、旅平險、當地交通及個人生活雜支。每年報價亦會因合作單位、活動內容之調整，而有所變動。
6. 新竹市農會特別為ITI國企班學員提供信用貸款，額度為新台幣40~60萬元，以106年為例，約年息4.238%浮動利率。
7. 保證金(由於每位學員有半數以上的訓練成本係由政府委辦款支應，為確保培訓經貿人才之政策得以貫徹，乃有保證金之設立)，學員註冊後如自行申請退訓、學業成績未達規定標準或其他原因遭退訓，保證金將予沒收，利息退還。
 - (1) 一年期班：學員註冊時，須提供新台幣10萬元之一年期定期存單質押給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作為保證金。
 - (2) 二年期班：學員註冊時，須提供新台幣10萬元之二年期定期存單質押給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作為保證金。

(三) 國企班結業標準

1. 二年期英語組、一年期英語組、一年期經貿組學員，入學後至結業前TOEIC成績達800分以上，或相較於入學成績進步150分以上，始發予結業證書。
2. 二年期日語組學員之日語程度須達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2以上，始發予結業證書。
3. 二年期歐亞語組學員結業之該語組語言程度須達以下標準，始發予結業證書：德語組需通過TestDaF B2級以上檢定；西語組需通過DELE B2級以上檢定；葡語組需通過CELPE B2級(Intermediario superior)以上檢定；越語組需通過越南語能力檢定測驗B2級以上；印尼語組需通過印尼語能力檢定測驗TIBA及格成績3級；泰語組需通過泰語能力檢定測驗B1級以上。
4. 一年期越語組學員結業檢定需通過越南語能力檢定測驗B1級以上，始發予結業證書。

八、特訓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一) 特訓班錄取及註冊說明

1. 錄取特訓班之應考人請於收到錄取通知後，依錄取通知單所示截止日期前辦理註冊，並郵寄特訓班資格審查資料(請參閱第 13 頁說明)、研習費繳費收據、2 吋脫帽半身相片 2 張、學員基本資料表及承諾書，以 A4 格式掛號郵寄至「台北市 11012 基隆路 1 段 333 號 6 樓外貿協會培訓中心特訓班收」。
2. 逾期未辦理註冊者，視同放棄。正取生如放棄註冊，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二) 特訓班研習費用

1. 特訓班研習費用為每人新台幣 12 萬元整(不含食宿及書籍費)。
2. 研習第 42 期者(107 年 7 月開課)需一次繳交全額費用。
3. 研習第 43 期者(108 年 1 月開課)則於註冊時繳交訓練費用新台幣 20,000 元整作為預付款，餘款繳交日期將另行通知。
4. 學員繳費註冊後如於開課日前退訓者，將沒收其中 20,000 元作為違約金，餘額退還。
5. 自開課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退訓者，將退還學員所繳訓練費用之一半；於開課日算起已逾全期三分之一退訓者，則所繳訓練費用不予退還。
6. 退費日期之計算以提出書面申請之日為準；如於開課日之後提出，無論學員有無出席上課，均視為已開課。依規定退訓者，不得要求退費。

(三) 特訓班結業標準

1. 結業總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含)以上，未達七十分的科目不得超過(含)三科。
2. 缺課請假時數不得超過 60 小時。
3. 結業前 TOEIC 成績須達 650 分以上。
4. 學員完成全期訓練且符合以上三點結業標準，發給結業證書。中途退訓者或依規定辦理退訓者，不發給結業證書。

外貿協會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
「國際企業經營班」及「國際企業特訓班」
招生諮詢

招生及課程相關資訊查詢：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ITI)網站
國企班及特訓班報考專區
<https://www.iti.org.tw/exam>

國際企業經營班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國企班招生小組
電話：(03)571-2571 轉分機 304 或 306
地址：新竹市東山街 66 號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8：00

國際企業特訓班

外貿協會培訓中心特訓班
電話：(02)2725-5200
轉分機 2566、2558 或 2572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5 號二樓 H 區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8：00

印刷品

郵票
黏貼處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 寄

校址：30068 新竹市東山街66號

查詢電話：03-5712571 分機 304、306

